

經濟部工程查核-生態檢核諮詢意見紀錄表

列管計畫名稱	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110-115年）	計畫主辦機關	經濟部水利署
標案所屬工程主管機關	經濟部	查核日期	113年5月29日
標案名稱	阿公店溪水岸整體環境營造工程(第二期)(河華橋至前洲橋段)	地點	高雄市岡山區
標案主辦機關	經濟部水利署 第六河川分署	設計單位	黃苑景觀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發包預算	80,143千元	契約金額	76,663千元
工程概要	水岸整體環境營造工程 一工區(河華橋至前洲橋右岸)約650m 二工區(出海口往上游右岸)約517m		
諮詢委員	林委員宜靜	領隊及工作人員	領隊：黃旭暉 專門委員 工作人員：江仲翔
諮詢意見及其他建議	生態諮詢意見： 1. 本工程改善現有水泥堤防，以生態工法塑造綠堤防，透過石籠增加堤防透水性，有效改善河岸的生態環境，且保全原堤岸大喬木苦楝，目前此苦楝生長狀況良好，本工程在生態環境的保存和營造，成效良好。 2. 從現場勘查和歷史文獻，此處鳥類資源尚稱豐富，建議強化河堤下方之濱溪草地的經營管理，營造鳥類的棲息地。 3. 基於居民的意願，植栽採50%外來種。未來在植物的補植可考慮原生物種為主。 4. 陸蟹的經營管理，可評估外來螞蟻隊陸蟹族群的影響，若有需要可適度減少螞蟻數量，降低螞蟻對陸蟹的傷害。 5. 地被植物或可適度種植會開花的綠籬灌木，對於長久維護較為容易。 6. 目前景觀燈數量較為多，或可考慮省電計畫。 7. 目前外來種的植物(如銀合歡)和魚類(如吳郭魚)，都頗為強勢，建議適度移除。 其他建議事項：無		